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  
承辦人：陳怡禎  
聯絡電話：(02)23977355  
傳真：(02)23970522  
電子郵件：im.chen@trade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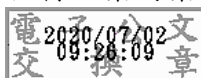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90151728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(計2頁)(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3wiyQ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9年7月1日貿服字第1090151728號公告影本  
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財政部、財政部統計處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稅則法制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稽核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通關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資訊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查緝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統計室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經濟部中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(請刊登國際商情雙周刊)、中華民國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聯誼會、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(請刊登貿易雜誌)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澎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(以上公會請轉知各會員)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本局貿易服務組(第3科)

副本：



電子文  
文  
時

3

局長 陳正祺

裝

訂

線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  
承辦人：陳怡禎  
聯絡電話：(02)23977355  
傳真：(02)23970522  
電子郵件：im.chen@trade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90151728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(計2頁)(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  
3wiyQ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9年7月1日貿服字第1090151728號公告影本  
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財政部、財政部統計處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稅則法制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稽核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通關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資訊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查緝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統計室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經濟部中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(請刊登國際商情雙周刊)、中華民國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聯誼會、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(請刊登貿易雜誌)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澎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(以上公會請轉知各會員)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本局貿易服務組(第3科)

副本：

電文  
2020/07/02  
14:54:19  
交換印章

局長 陳正祺



裝

訂

線



46

##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90151728號  
附件：如文(計1頁)(1090151728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自109年7月1日起CCC3805.10.00.00-9「膠、木餾或硫酸鹽松節油」增列輸入規定代號「508」，並列入「海關協助查核輸入貨品表」。

依據：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、衛生福利部109年6月19日衛授食字第109130155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檢附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1份。

局長 陳正祺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 
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

貨品號列	貨 名	原 列 輸入規定	改 列 輸入規定
3805.10.00.00-9 號列項數: 1	膠、木餾或硫酸鹽松節油		508
<b>輸入規定代號說明</b>			
(空白)	准許（免除簽發許可證）。		
508	一、進口食品添加物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（一）輸入衛生福利部發布「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」收載之單方食品添加物（香料除外），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食品添加物許可證影本，並依 F 0 1 規定辦理。（二）如屬香料或複方食品添加物，應依 F 0 1 規定辦理。二、進口非食品添加物之食品原料，應依 F 0 1 規定辦理。三、如屬食品添加物之樣品、贈品，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「貨品進口同意書申請書（食品、添加物樣品）」。四、進口非供食品或食品添加物用途者，於進口報單填列專用代碼 D H 9 9 9 9 9 9 9 9 5 0 8，免依上述規定辦理。		
F01	輸入商品應依照「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」規定，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申請辦理輸入查驗。【註：相關規定應洽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】。		